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转让全资子公司 100%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及完成情况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 100%股权暨被动形成对外财务资助的议案》，公司拟以公开挂牌的方式转让全资子公司北京空港天瑞置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瑞置业）100%股权，挂牌价格为不低于天瑞置业 100%股权的评估价。

内容详见 2022 年 12 月 13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司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 100%股权暨被动形成对外财务资助的公告》。

二、本次交易终止的情况

因区域产业政策及营商环境变化，公司调整经营思路，经慎重考虑，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以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转让全资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转让所持有的天瑞置业 100%股权，本次终止股权转让后，后续天瑞置业将根据区域产业政策及营商环境的变化不断调整经营策略和业务发展方向，相关经营业务情况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自律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本次关于终止转让全资子公司 100%股权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意见如下：

本次终止转让全资子公司 100%股权的事项，公司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由于此前转让天瑞置业股权事项未履行后续转让程序，不会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同意《关于终止转让全资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

三、本次交易终止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拟转让天瑞置业股权事项尚未正式实施，公司未与任何交易方签署任何协议，不存在任何未决争议及违约事项，本次终止转让天瑞置业股权事项不存在协议纠纷和违约责任。

本次终止转让天瑞置业股权事项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11日